

中華民國殘障體育運動總會
110 年全國身心障礙者坐地排球運動推廣營實施辦法

一、 目的：

配合政府推動身心障礙者運動計畫，藉由運動達到身體復健之功效及提升體能狀態，坐地排球運動並不受到年齡、身材、體能的限制，絕對是台灣人能夠在亞、帕運動會上力拼穿金戴銀的競技項目，透過舉辦坐地排球體驗營，提供正當的休閒活動場所，建立正確的運動觀念，養成規律的運動習慣與嗜好，使其適應日常生活與促進身心均衡發展，及增進人際關係的互動。

本會本次辦理身心障礙坐地排球推廣營，希望透過此次活動讓學員可以認識並體驗坐地排球運動，未來更可做為發展身心障礙者參與坐地排球運動的機會。

二、 指導單位：教育部體育署

主辦單位：中華民國殘障體育運動總會

承辦單位：雲林縣體育會排球委員會、中國文化大學、
雲林縣立建國國民中學

協辦單位：雲林縣身障協會、北港身障協會

三、 活動地點及時間：

(一)初階第一階段

時 間	第一天	第二天
09：00~09：30	報 到	報 到
09：30~10：20	器材介紹及使用方法	複習基礎技巧性
10：20~11：10	坐地排球規則 (得分及犯規說明)	基礎低手與高手技巧與練習
11：10~12：00	基礎排球技巧與操作	基礎發球技巧與練習

12：00~13：00	午休用餐	午休用餐
13：00~15：00	基礎低手與高手技巧與練習	攔網技巧與練習
15：30~16：30	基礎發球技巧與練習	扣球技巧與練習
16：30~17：00	討論與分享	總結
17：00	賦 歸	賦 歸

(二)初階第二階段

時 間	第一天	第二天
09：00~09：30	報 到	報 到
09：30~10：20	坐地排球規則 (得分及犯規說明)	複習整體技巧性
10：20~11：10	低手與高手技巧與練習	體驗實際對戰與討論
11：10~12：00	發球技巧與練習	實際對戰之複習
12：00~13：00	午休用餐	午休用餐
13：00~15：00	攔網技巧與練習	分組比賽
15：30~16：30	扣球技巧與練習	正確觀念打法之說明
16：30~17：00	討論與分享	總結
17：00	賦 歸	賦 歸

(三)初階第三階段

時 間	第一天	第二天
09：00~09：30	報 到	報 到
09：30~10：20	低手與高手技巧與練習	複習整體技巧性
10：20~11：10	發球技巧與練習	分組比賽
11：10~12：00	分組比賽	體驗實際對戰與討論
12：00~13：00	午休用餐	午休用餐
13：00~15：00	攔網技巧與練習	分組比賽
15：30~16：30	扣球技巧與練習	鼓勵及挑選優秀選手
16：30~17：00	討論與分享	總結
17：00	賦 歸	賦 歸

四、 活動流程：

(一)第一場：初階第一階段

1. 雲林縣立建國國民中學(雲林縣北港鎮大同路 468 號)

時間：2021 年 10 月 9-10 日(星期六、日)，上午 9 時至下午 5 時

2. 中國文化大學(台北市士林區華岡路 55 號)

時間： 2021 年 10 月 16-17 日(星期六、日) ，上午 9 時至下午 5 時

(二)第二場：初階第二階段

1. 雲林縣立建國國民中學(雲林縣北港鎮大同路 468 號)

時間：2021 年 10 月 23-24 日(星期六、日)，上午 9 時至下午 5 時

2. 中國文化大學(台北市士林區華岡路 55 號)

時間： 2021 年 10 月 30-31 日(星期六、日) ，上午 9 時至下午 5 時

(三)第三場：初階第三階段

1. 雲林縣立建國國民中學(雲林縣北港鎮大同路 468 號)

時間：2021 年 11 月 6-7 日(星期六、日)，上午 9 時至下午 5 時

2. 中國文化大學(台北市士林區華岡路 55 號)

時間： 2021 年 11 月 13-14 日(星期六、日) ，上午 9 時至下午 5 時

五、 參與人數：預計招收人員 60 人、教練 4 人、工作人員 8 人、運動防護員 2 位，12 日，共計 74 人次參與。

※目前疫情二級警戒維持至 9/6，室內活動人數上限為 80 人。

六、 實施方式：

(一)參加者未滿 20 歲者，應徵得法定代理人同意。但未滿 20 歲已結婚者，不在此限。

(二)由本會聘請國內合格教練擔任授課講師。

(三)活動期間學員交通、住宿、飲食請自理。

(四)若遇氣候因素或其它特殊狀況須予延期時，當即在總會網站公告，並個別通知參加活動人員。

七、 預期成效：

- (一)讓身心障礙者以及一般人深切瞭解、認識並體驗坐地排球運動，促進身心靈發展。
- (二)藉此項活動提高參與休閒及坐地排球運動意願，藉此活動讓生活多元化、生命更樂活。
- (三)參與此項活動中能達到相互交流的機會，繼而培養良好的人際關係，從學習中得到正面的能量，彼此激勵成長。
- (四)透過本項活動，使身心障礙者及一般人能有機會參與運動休閒活動，從中體會樂趣及好處，進而愛上運動、規律運動，培養愛運動而運動的習慣，增進其身心健康。

八、 報名方式：

- (一)Email：ctpc1984@gmail.com 或傳真02-2778-2409報名，主旨註明「坐地排球推廣營-姓名」，報名後請來電確認。
- (二)報名期限：即日起至110年9月30日止。
- (三)報名費：免收報名費
- (四)聯絡人：陳廷、沈芳廷 02-8771-1450

註：所填報名參加本活動之個人資料，僅供本活動相關用途使用。本活動將投保公共意外責任險，額度如下；若有其他投保需求(如個人人身保險)，建請自行辦理。

- 每一個人身體傷亡：新臺幣300萬元。
- 每一事故身體傷亡：新臺幣1,500萬元。
- 每一事故財物損失：新臺幣200萬元。
- 保險期間內總保險金額：新臺幣3,400萬元。

九、 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正公佈之。

十、 本辦法經陳報教育部體育署備查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廣告



禁止性騷擾

No Sexual Harassment

禁止性騷擾及性侵害公開揭示

- 1 任何人不得對他人性騷擾或性侵害。
- 2 性騷擾他人者，依法得處新臺幣1萬元以上10萬元以下罰鍰；
利用權勢或機會進行性騷擾者，其罰鍰加重二分之一；
乘機襲胸摸臀或觸摸他人隱私部位，被害人可提出刑事告訴，
最高可處2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或併科新臺幣10萬元以下罰金。
性侵害他人者，依刑法規定最高可處死刑、無期徒刑或10年以上有期徒刑。
- 3 性騷擾或性侵害他人，除負有法律上之刑事與民事責任外，
本單位亦將依內部規定懲處。
- 4 遇到性侵害事件，請撥打110或113保護專線求助。
- 5 發現性騷擾或性侵害事件，需本單位立即協助處理者

請撥打本單位聯絡電話： 02-8771-1450 / 中華民國殘障體育運動總會

中華民國殘障體育運動總會
110 年全國身心障礙者坐地排球運動推廣營報名表

姓 名		性別		障礙級別	
身分證字號		出生年月日	年 月 日		
學校或單位名稱				是否需出具公假函	☐ 是
學校或單位地址					☐ 否
通訊地址					
電 話	(H)：				
	手機號碼：				
上課日期	第一場(初階第一階段)： ☐ 10/09-10 雲林縣立建國國民中學 ☐ 10/16-17 中國文化大學 第二場(初階第二階段)： ☐ 10/23-24 雲林縣立建國國民中學 ☐ 10/30-31 中國文化大學 第三場(初階第三階段)： ☐ 11/06-07 雲林縣立建國國民中學 ☐ 11/13-14 中國文化大學				
午餐(便當)	☐ 葷食 ☐ 素食(早、晚餐自理)				
備註	1.上述各欄務請詳細填寫、檢附證件正.反面影本(任缺一則視為未完成報名)，俾便作業。 2.本表填妥後，務請於 110 年 9 月 6 日前(以郵戳為憑)寄至報名地點。 3.報名費：免收報名費 4.若報名額滿，提前截止收件。 上項資料同意提供中華民國殘障體育運動總會辦理此項講習會及有關相關機構業務利用(如保險公司等等)，殘總與相關業務機構均需遵守個人資料保護法，善盡維護保密之責。 簽名：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中華民國殘障體育運動總會
110 年全國身心障礙者坐地排球運動推廣營
家 長 同 意 書

本人同意敝子弟_____參加貴會舉辦之「110 年全國身心障礙者坐地排球運動推廣營」，敝子弟絕對遵從貴會一切活動的規定及指導，若有違反規定及指導，本人願負一切責任，特此同意。

家長／監護人：_____ 電話：_____

地 址：_____

備註：請未滿 20 歲參加者請務必填寫加簽家長同意書，否則報名無效。

(以上資料本人同意做為大會辦理活動使用)

簽名或蓋章：

中華民國殘障體育運動總會
參加者健康確認書

(現場繳交)

本人參加「110 年全國身心障礙者坐地排球運動推廣營」，參加日期為 110 年 月 日，參加人員已評估自己的健康狀況無虞，願意遵守主辦單位一切規定。

因應 COVID-19(新冠肺炎)疫情嚴重，本人聲明並未於活動日前 21 日內有出國，如有隱瞞疫情資訊，後果自負。

參加者簽名：

家長簽名：

聯絡電話：

填寫日期： 年 月 日

備註：

- 一、為維持國內疫情之穩定控制，本賽會配合政府「COVID-19防疫新生活運動」，採行實名制措施，未配合賽會防疫規定者，恕無法參加賽會。
- 二、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之特定目的及個人資料之類別」代號012公共衛生或傳染病防治之特定目的蒐集個人資料，且不得為目的外使用。所蒐集之資料僅保存28天，屆期銷毀。
- 三、依據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規定，違反居家檢疫規定逕自外出或搭乘大眾運輸工具者，將依「傳染病防治法」第58條及第69條處新臺幣1萬至15萬元不等罰鍰；若違反居家隔離規定者，將進行強制隔離，若失去聯繫則將公布其姓名，請民眾勿以身試法。

中 華 民 國 1 1 0 年 月 日

中華民國殘障體育運動總會
110 年全國身心障礙者坐地排球運動推廣營
防疫調查紀錄表

(現場填寫)

參加者 姓 名	電 話	體溫是否 ≥37.5℃	三星期內是否有出國
		☐ 是 ☐ 否	☐ 無 ☐ 有，回國____日
		☐ 是 ☐ 否	☐ 無 ☐ 有，回國____日
		☐ 是 ☐ 否	☐ 無 ☐ 有，回國____日
		☐ 是 ☐ 否	☐ 無 ☐ 有，回國____日
		☐ 是 ☐ 否	☐ 無 ☐ 有，回國____日
		☐ 是 ☐ 否	☐ 無 ☐ 有，回國____日
		☐ 是 ☐ 否	☐ 無 ☐ 有，回國____日
		☐ 是 ☐ 否	☐ 無 ☐ 有，回國____日
		☐ 是 ☐ 否	☐ 無 ☐ 有，回國____日

備註：

- 一、為維持國內疫情之穩定控制，本賽會配合政府「COVID-19防疫新生活運動」，採行實名制措施，未配合賽會防疫規定者，恕無法參加賽會。
- 二、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之特定目的及個人資料之類別」代號012公共衛生或傳染病防治之特定目的蒐集個人資料，且不得為目的外使用。所蒐集之資料僅保存28天，屆期銷毀。
- 三、依據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規定，違反居家檢疫規定逕自外出或搭乘大眾運輸工具者，將依「傳染病防治法」第58條及第69條處新臺幣1萬至15萬元不等罰鍰；若違反居家隔離規定者，將進行強制隔離，若失去聯繫則將公布其姓名，請民眾勿以身試法。

中 華 民 國 1 1 0 年 月 日